**关于组织2023届享有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毕业生进行毕业确认的通知**

土建学院研究生：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国家助学贷款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国家开发银行评审三局有关要求，现将组织2023届贷款毕业生开展毕业确认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对象**

通过国家开发银行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2023届毕业生**（本科生、研究生和专科生）。

**二、工作流程**

（一）登陆“学生在线服务系统”

借款学生登录https://sls.cdb.com.cn，进入学生在线服务系统首页，输入身份证号和密码进行登录。如忘记密码，可以尝试使用密码找回功能重置登录密码，通过联系95593或办理生源地贷款的县（区）教育局重置密码。

（二）网上个人信息变更

在登录页面的左边栏，点击“资料修改”，对每项个人信息进行审核，确保所填内容均为最新信息，准确有效。务必将所有栏目的每条信息补充完整，否则无法进行毕业确认。填写完整后，点击提交，即完成信息修改。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1.就学信息栏：确保所填院系名称、专业名称、学号等准确无误。

2.通讯信息栏：手机填写最新手机联系方式；QQ号码、电子邮件、邮编等信息须补充完整。（重要提示：若个人联系方式发生变动，须第一时间登录本系统进行修改，否则会导致银行联系不到借款人而不能及时提醒，请毕业生务必引起重视！）

3.就业信息栏：每项必须填写完整。已就业学生完整准确填写就业单位信息；继续攻读更高学位的学生，在工作单位处填写“暂未就业（即将升入高校名称）”，如“暂未就业（北京交通大学）”；除上述情况外仍未就业的学生，在工作单位处填写“暂未就业”，并保证及时登录本系统进行修改完善。

4.联系人信息栏：填写共同借款人的相关信息，不填写本人信息。

5.变更原因请按不同情况分别填写：毕业已就业/毕业暂未就业。继续攻读学位的学生，填写即将升入高校的有关信息，并在其高校名称后注明“攻读更高学位”。

（三）网上提交毕业确认申请

学生填写个人信息完毕后，在“毕业确认申请”模块下，确认基本信息、联系方式和贷款情况，并提交毕业确认申请。

（四）学院审核

**相关学生在完成个人信息变更，提交毕业确认申请后，需导出确认表，交到学院审核并盖章确认。确认表一式两份，一份上报资助中心，一份返给学生。**

**三、工作要求**

（一）对于2023届享有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毕业生，**没有进行毕业确认一律不予办理离校手续。**

（二）请各位生源地贷款毕业生**于5月29日下午15:00之前提交毕业确认申请，导出确认表并打印(一式两份)，在确认表(一式两份)进行签字、按手印及日期填写，并在5月29日下午15:00-16:00交至土建楼617室(余波收)。**

若学生有延期、转博等特殊情况，请学生本人联系当地县教育局确定是否今年进行毕业确认。

**四、温馨提示**

（一）生源地贷款已结清的学生无需进行毕业确认。

（二）继续攻读更高学位的借款学生，需进行毕业确认。学生在拿到录取通知书后需前往县级资助中心办理还款计划变更，以便在读书期间继续享受财政贴息政策。

继续攻读更高学位的借款学生需持相关证明（录取通知书或录取学校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前往生源地县（区）资助中心，由县（区）资助中心办理就学信息变更和还款计划变更手续。此项工作需在2023年7月31日前完成，没有及时办理的学生将从2024年1月1日起开始自付利息（今年国家进行贴息至年末）。

（三）借款学生若遇联系方式变更，应及时知会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四）借款学生应定期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特别是在变换工作、联系方式、联系人后要及时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修改有关信息。

（五）借款学生需在每年11月1日后（最后一年9月1日以后）登录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查看还款计划。

（六）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咨询电话为95593，学生可致电咨询贷款相关问题。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信息网网址为https://sls.cdb.com.cn，相关学生可以在该网站上了解助学贷款相关政策、动态、常见问题解答，并下载相关资料。

附件：“毕业确认”操作指南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3年5月24日